

仲恺高新区 2024 年社会事务管理局招聘工作服务 项目服务合同

甲方：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管理局

地址：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东一号人才服务大厦 6 楼

乙方：惠州市智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惠州仲恺高新区滨河东路 15 号展创大厦 10 楼 1006-1007

本着平等合作、优势互补，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规定，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办“仲恺高新区 2024 年社会事务管理局招聘工作服务项目”项目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：合作内容

甲方委托乙方承办“仲恺高高新区 2024 年社会事务管理局招聘工作服务项目”（服务项目为：全年共 39 场次招聘会，包含省外校园招聘三条线路，每线路 5 所院校，共 15 场（15 所院校）的校园招聘会；市内校园招聘 2 场（2 所院校）；仲恺高新区户外招聘 10 场；线上直播带岗 5 场；线上主页专题网络招聘会 5 场；人才夜市招聘会 2 场，服务期为：2024 年 4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乙方利用其公司平台“智通人才网、校校招”，由智通人才负责做好线上线下专题总体设计、企业上线指导、视频沟通面试、招聘会引才宣传、直播带岗，省外市内校园招聘统筹等各项工作。乙方具体服务内容如下：

1、户外广场招聘服务完成 10 场：户外广场招聘参会企业不少于 25 家/场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500 人次/场，10 场户外广场招完成聘会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1000 人；



2、省外校园招聘服务完成 3 线路约 15 所院校：省外校园招聘参会企业不少于 15 家/线路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5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500 人/线路；

3、线上直播带岗服务完成 5 场：线上直播带岗直播观看不少于 10 万人次/场，5 场直播带岗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1000 人；

4、市内校园招聘服务完成 2 场：参会企业不少于 15 家/场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5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500 人/场。

5、人才夜市招聘会 2 场：参会企业不少于 20 家/场，进场人才不少于 10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300 人/场

6、户外广场招聘、省外校园招聘、线上直播带岗、市内校园的招聘数据收集、数据分析、数据汇总制作成包含图片、数据、文字相结合的纸质版图册台账及电子版图册台账、PPT 格式台账；

7、在户外广场招聘、省外校园招聘、线上直播带岗、市内校园招聘中对参加招聘会的社会人员、应届毕业生进行就业指导、职业规划指导；

8、对参加线上直播带岗的企业免费在乙方的招聘平台网站（智通人才网）注册并免费发布招聘信息；

9、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提出配合完善户外广场招聘、省外校园招聘、线上直播带岗、市内校园招聘的其他服务。

第二条：服务内容及项目费用明细

2024 年仲恺高新区社会事务局招聘工作实施方案预算表					
序号	项目	数量	单位	费用	备注
1	区内户外招聘会	10	场	80800	
2	省外校园招聘	3	次	290880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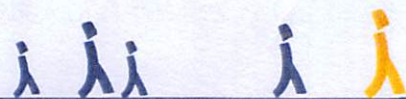
3	市内组团校园招聘	2	次	45551	
4	直播带岗招聘会+云聘会	5	场	126250	
5	人才夜市	2	场	108070	
6	宣传引才	1	项	78780	
合计				730331	含税

第三条：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- 1、甲方作为委托方，全面指导乙方工作的开展；
- 2、甲方如需乙方提供非本合同中约定的其它服务，需提前跟乙方沟通协商，如产生费用的，甲方需按照实际情况支付给乙方；
- 3、甲方可要求乙方适时向甲方汇报各项工作的进展情况，并对乙方的工作给予指导与要求。招聘结束后乙方将户外广场招聘、省外校园招聘、线上直播带岗、市内校园的招聘数据收集、数据分析、数据汇总制作成包含图片、数据、文字相结合的纸质版图册台账及电子版图册台账、PPT 格式台账汇报给甲方。

第四条：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- 1、通过各种方式发布招聘活动通知，吸引优质仲恺高新区企业和优秀求职者参与；
- 2、安排专人服务企业，指导企业登录智通人才网及其校招平台（校校招）注册并完成发布招聘信息；
- 3、甲方委托乙方审核：包括企业资质、职位真实性、福利待遇真实性以及招聘会期间企业在网络的规范行为等；
- 4、审核通过后，协助企业开通后台管理系统，帮助企业进行招聘信息更新，与人才在线交流，视频面试等工作；
- 5、及时处理企业与人才招聘求职过程中的疑问及网络技术问题；



6、乙方在甲方指导下开展各项工作，并确保各项工作按照甲方的要求与标准开展；

7、乙方须安排专人与甲方适时对接，共同制定详细的服务和执行方案，确保项目有序开展；

8、乙方须按照甲方的要求，适时向甲方汇报各项工作的进度，如有任何异常，须第一时间向甲方汇报。

9、乙方对服务期限内获取的求职者简历及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。

第五条：费用支付

1、本合同的总价款为¥730331 元整（大写人民币：柒拾叁万零叁佰叁拾壹元整）；

2、甲乙双方在签署合同后十五个工作日支付¥215000.00 元整（大写人民币：贰拾壹万伍仟元）；2024 年 8 月份支付第二笔服务款¥365000.00 元整（大写人民币：叁拾陆万伍仟元整）给乙方；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验收合格后支付项目剩余尾款¥150331 元整（大写人民币：拾伍万零叁佰叁拾壹元整）。如因财政审批导致延期付款的，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户名：惠州市智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

账号：[REDACTED]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惠州[REDACTED]支行

第六条：承期效果和考核

考核目标：户外广场招聘服务完成 10 场：户外广场招聘参会企业不少于 25 家/场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500 人次/场，10 场户外广场招完成聘会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1000 人；省外校园招聘服务完成 3 线路约 15 所院校：省外校园招聘参会企业不少于 15 家/线路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5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500 人/线路；线上直播带岗服务完成 5 场：线上直播带岗直播观看不少于 10 万人次/场，5 场直播带岗达成就业意向



人数不少于 1000 人；市内校园招聘服务完成 2 场：参会企业不少于 15 家/场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5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500 人/场；人才夜市招聘会 2 场：参会企业不少于 20 家/场，进场人才不少于 10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300 人/场。。

考核标准：考核的合格分数为 91 分以上。

序号	考核内容	项目名称	考核标准	分值
一	合同执行要求	工作完成目标	户外广场招聘服务完成 10 场：户外广场招聘参会企业不少于 25 家/场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800 人次/场，10 场户外广场招完成聘会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1000 人。	16
			省外校园招聘服务完成 3 线路约 15 所院校：省外校园招聘参会企业不少于 15 家/线路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5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500 人/线路。	16
			线上直播带岗服务完成 5 场：线上直播带岗直播观看不少于 10 万人次/场，5 场直播带岗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1000 人。	16
			人才夜市招聘会 2 场：参会企业不少于 20 家/场，进场人才不少于 10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300 人/场。	16
			市内校园招聘服务完成 2 场：参会企业不少于 15 家/场，进场人次不少于 500 人/场，达成就业意向人数不少于 500 人/场。	16
二	工作态度	1. 主动性：对职责范围内的事是否主动积极完成。不主动、不积极每次扣一分，下不保底。 2. 责任心：是否能勇于承担责任，工作不推诿，每发生一次推诿现象，扣一分，下不保底。		5
三	业务素质	1. 专业知识的学习与业务能力的提升状况。同一类失误连续发生，除第一次外，每次扣 1 分，下不保底。 2. 专业知识与能力在项目的发挥情况。同一类失误连续发生，除第一次外，每次扣 1 分，下不保底。		5



四	工作协调	1. 确保合同各项工作顺利进行。由于协调不到位影响工作进程，每次扣一分，下不保底。 2. 对外关系采取的措施不得力，造成对项目产生恶劣影响，每次扣一分，下不保底。	5
五	执行制度	1. 按照项目合同，制定、完善管理制度并且监督执行。执行制度出现原则性错误或执行不力，每次扣一分，下不保底。 2. 每次检查整改未落实或落实不到位，扣一分，下不保底。	5

验收标准：乙方需在项目服务期结束前二十日（即 2024 年 12 月 11 日前）向甲方提供服务项目的详细台账（户外广场招聘、省外校园招聘、线上直播带岗、市内校园招聘、人才夜市的招聘数据收集、数据分析、数据汇总制作成包含图片、数据、文字相结合的纸质版图册台账及电子版图册台账、PPT 格式台账）给甲方验收，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台账进行考核，考核的合格分数为 91 分以上，考核分数为 91 分-100 分的，项目验收通过；考核分数为 81 分-90 分的，乙方需退回合同款的 20%（即¥146066.2 元整，大写人民币：壹拾肆万陆仟零陆拾陆元贰角），考核分数为 61-80 分的，乙方需退回合同款项的 40%（即¥292132.4 元整，大写人民币：贰拾玖万贰仟壹佰叁拾贰元肆角），考核分数为 60 分以下的，需退回合同款项的 50%（即¥365165.5 元整，大写人民币：叁拾陆万伍仟壹佰陆拾伍元伍角）。若乙方有考核不合格情况需退回合同款项的情形，需在甲方发出退款通知函的五个工作日内退回款项至甲方账户。

考核不合格的整改方案：乙方若发生考核不合格情况，除需要退回相应款项外，需向甲方提供整改方案，具体方案如下：如服务期内考核分数为 80 分以下的，乙方在 2025 年内需向甲方免费提供仲恺区内户外招聘会 2 场、线上直播带岗 2 场、省外校园招聘 1 线路、市内校园招聘 1 场，如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，在 2025 年无法提供以上整改服务的，整改服务将顺延至 2026 年。



第七条：不可抗因素

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，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立即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，由双方协商相应解决方案。

第八条：违约责任

1、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；乙方未限期改正或者改正后仍不符合合同要求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0%的违约金。

2、乙方应当如实告知甲方省外，市内区内，直播带岗招聘会完成情况并汇报相关数据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0%的违约金。

3、乙方在省外、市内区内直播活动宣传过程中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及其他强制性规定，不得违反社会公序良俗和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0%的违约金。

第九条：争议解决

如本合同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，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条：附则

1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，与本合同同样具有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叁份、乙方壹份。

3、本合同经双方签章生效。

甲方：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管理局

甲方代表签章：[Signature]

签订日期：2024.4.22

乙方：惠州市智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

乙方代表签章：[Signature]

签订日期：2024.4.22

